

姍姍來遲的“西洋消息”

1709年教皇致康熙信到達宮廷始末

韓琦*

“禮儀之爭”是中國天主教史乃至中外關係史上的大事，其中康熙時代最為關鍵，教廷在此期間曾兩度派遣特使多羅（Carlo Tommaso Maillard de Tournon, 1668-1710）和嘉樂（Carlo Ambrogio Mezzabarba, 1685-1741）來華，謁見康熙皇帝，其目的就是為了平息爭論，禁止祭祖、祭孔，並希望天主教能在康熙皇帝的庇護和支持下日益發展。教皇對多羅來華期望尤大，但多羅出使不僅沒有達到目的，反而使矛盾激化，最後被帶往澳門關押，1710年病故於囚所。

這一事件無疑也造成了清朝與羅馬教廷的外交危機。雙方事實上都為緩解矛盾作出了努力，康熙曾兩次派遣耶穌會士作為使節，試圖與教廷溝通，並屢次詢問“西洋消息”。教皇格勒門德十一世（Clement XI）也在1709年3月2日致信康熙，請求厚待多羅。本文試圖根據中西文獻，分析教皇信到達康熙手中的經過，再現歷史真實，從而對“禮儀之爭”背景的複雜性有更深入的認識。

多羅使命失敗 康熙遣使羅馬

1700-1702年前後，“禮儀之爭”再次成為歐洲教會爭論的焦點，也在中國引起了很大反彈⁽¹⁾，這是多羅出使的最直接原因。來華前，他被教皇任命為宗主教（Patriarch of Antioch），作為派往東印度和中國的全權特使。⁽²⁾ 1705年4月到達廣東，凡是多羅所經之處，督撫重臣皆“迎餞護送，時其安處，厚其廩餼”，12月4日抵京，受到康熙皇帝空前熱情的接待，“戴病京都，肩輿入內，賜坐賜宴，親垂顧

問，命醫療病，命官宿候，湯泉浴疾，頻頻問慰，暢春燈火，新閣款賓，錫乳酪而示分甘之愛，奏御樂以表同慶之歡，日常大官給俸，時或內廚頒饌，種種殊恩，曠古且未有以待親臣勳臣者。”⁽³⁾ 禮遇之高，可見一斑，康熙的“格外隆恩”，躍然紙上。

然而康熙對多羅的熱情卻曇花一現。多羅來華，其目的是禁止祭祖、祭孔的禮儀，但起初他隱瞞來華的真實使命，祇是說感謝康熙對傳教士的“柔遠重恩”⁽⁴⁾，含糊其辭，掩蓋實情。當多羅公開來華使命之後，康熙大怒，命直郡王胤禔負責與傳

*韓琦（1963-），浙江絲綢工學院工學學士（1985），中國科技大學理學碩士（1988），中國科學院自然科學史研究所理學博士（1991），1999年被評為研究員。曾任中國近現代與世界科學史研究室主任，現為中國科學院自然科學研究所學術委員會委員，博士生導師，浙江大學歷史系兼職教授，中國社會科學院基督教研究中心學術委員會委員，美國舊金山大學利瑪竇中西文化史研究所學術委員會委員，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宗教與中國社會研究中心學術委員，國際東亞科學技術醫學史學會（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History of East Asian Science, Technology and Medicine）副主席（1999-2002），中國數學史學會副理事長（2002-2006）；《自然科學史研究》編委、《中國科技史雜誌》編委，《法國漢學》編委。1999-2000年度美國普林斯頓高等研究院（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研究員（member）。曾應邀訪問美、日、法、英、德、葡、意等國。發表學術論文（中、英、法、日文）六十餘篇。1998年獲首屆“立青中國科學史青年學者傑出論文獎”，1999年獲首屆“大象優秀科技史論文獎”一等獎，1999-2001年獲國家自然科學基金“中國天文學在歐洲”項目支持，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科學技術志主持人。本文為作者獲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第12屆（2004-2005年度）學術研究獎學金所做課題論文之一。



教士交涉。1706年12月，康熙發佈諭旨，要求在華傳教士來京領“票”，以獲取傳教與居住的資格，同時準備派遣耶穌會士赴教廷斡旋。1706年8月多羅已經離開北京，沿運河坐船南下。當多羅聽到上述消息時，已到達南京，對此他採取了強硬的回應措施，於1707年2月7日發佈了“南京敕令”(Regula)，要求所有在華的傳教士嚴禁中國禮儀。⁽⁵⁾這一決定使康熙更加震怒。

從1706年12月到1707年3月，多羅在南京停留了約三個月，然後赴廣州，準備在那裡等待法國或英國的貿易船隻返回歐洲。但是他剛到廣州，就接到上諭，受命不得登船返航，而要他到澳門暫住。1707年6月30日，多羅及其隨員在官員們的護送下，到達遠東天主教的堡壘澳門。至此，多羅實際上處在澳門的葡萄牙人和清政府的雙重監視之下，失去了人身自由，囚禁長達三年，直至1710年6月因病死於囚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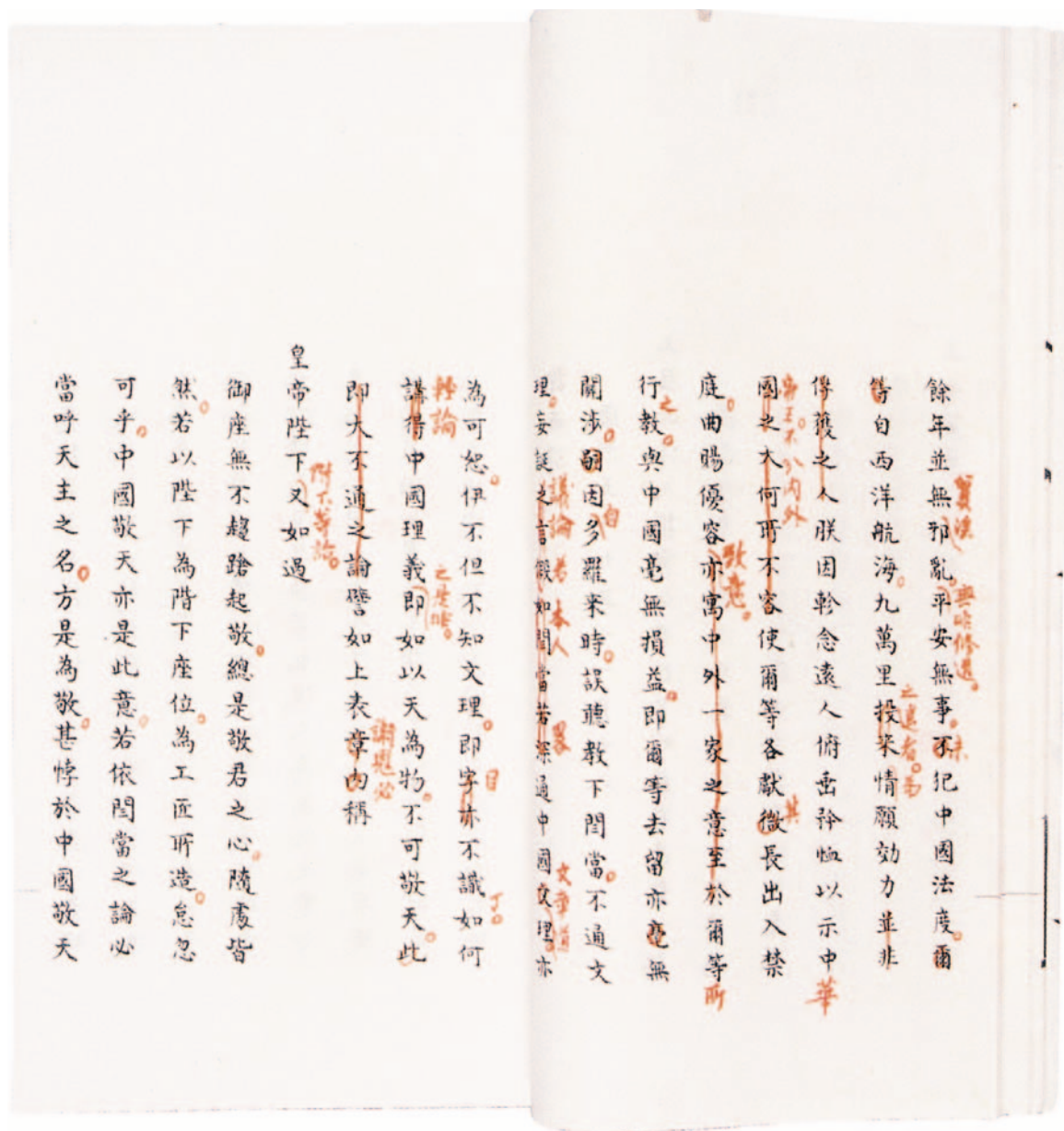
多羅來華，在中國產生了很大的反響，不僅引起宮廷的關注，甚至還波及眾多天主教徒。⁽⁶⁾雖然康熙對多羅的所作所為十分不滿，但仍試圖與羅馬教廷溝通，1706年10月1日，派遣葡萄牙耶穌會士龍安國(António de Barros, 1664-1708)和法國耶穌會士薄賢士(Antoine de Beauvillier, 1657-1708)作為使節到羅馬。他們於10月27日(九月初十)離開北京⁽⁷⁾，次年夏到達巴西，在那裡曾寫信給耶穌會士總會長 Michelangelo Tamburini (1648-1730)，解釋到羅馬的目的，以及準備火速赴羅馬的計劃。由於經費短缺，他們必須再籌經費，以達目的地。後來他們分別坐船從巴西出發，1708年1月，在快到葡萄牙沿岸之時，兩艘船卻因遭風暴而沉沒。

由於久未接到回音，1708年康熙又派另外兩名耶穌會士艾若瑟(Antonio Francesco Giuseppe Provana, 1662-1720)和陸若瑟(José Ramon Arxo, 1663-1711)前往歐洲。陸若瑟，1684年到達廣州⁽⁸⁾，先在山西，後在湖廣傳教，曾和法國耶穌會士劉應(Claude de Visdelou, 1656-1737)在多羅面前辯論禮儀，使劉應無言以對。⁽⁹⁾也許是這一原因，他被選作康熙的使節之一出使羅馬。艾若瑟和陸若瑟攜帶六十九份文件(其中的五十份已由龍安國帶往羅

馬，此次另加了十九份)。艾若瑟還帶了山西絳州人樊守義一同前往羅馬。⁽¹⁰⁾1709年2月，艾若瑟到達羅馬，交給教皇上述文件。遣使之後，康熙心情急迫，屢屢詢問“西洋消息”。現舉數例：

康熙四十六年九月十八日(1707年10月13日)，康熙“詢問西洋人，有何消息”⁽¹¹⁾。四十八年五月二十日(1709年6月27日)，康熙又命內務府官員李國屏：“爾若得西洋消息，着即報來。”⁽¹²⁾七月初三日(1709年8月8日)，又問“有西洋消息麼？”⁽¹³⁾五十年六月二十二日(1711年8月6日)，武英殿監造和素奏摺也提到康熙詢問西洋消息，蘇霖等人告以“尚未得西洋消息”⁽¹⁴⁾。七月二十日(1711年9月2日)，和素奏摺：因康熙問及西洋消息，於是問蘇霖(José Suarez, 1656-1736)、紀理安(Kilian Stumpf, 1655-1720)：“按去年、前年慣例，本月便得消息，今年為何迄今未得消息？”蘇霖、紀理安回答道：“澳門商人每年冬往小西洋、噶拉巴、呂宋等地船隻，若售完其貨，又得順風，則當年便回，此來者從容。倘若商人又在別處停留交易，無風在彼住一年，明年返回，則此來者算早。前年前往貿易之人等，去年皆回，無在彼居住者，故今年來者比先年遲。”看了這個奏摺，康熙稱：“現在西洋人所言，前後不相符，爾等理當防備。”⁽¹⁵⁾可見對西洋人已不信任。

1712-1713年間，康熙也一直在詢問西洋消息。如康熙五十一年二月十六日，廣東巡撫滿丕貢進葡萄酒，在奏摺後康熙批道：“目今已值西洋船抵廣東之際，倘到，速問。”⁽¹⁶⁾據康熙五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1712年7月24日)和素奏摺，康熙也打聽西洋消息。⁽¹⁷⁾又據七月初十日(1712年8月11日)和素、李國屏奏摺，廣東、廣西總督趙弘燦家人告知西洋船到澳門，和素等轉告蘇霖、紀理安等，蘇霖等答稱：“去年，一隻船從葡萄牙起程，到噶拉吧後，因風不順，今年五月始抵澳門。艾若瑟仍在教化王處，教化王在等多羅之訊。”看了這個奏摺之後，康熙說：“觀此可知，伊等已得訊隱匿矣。”⁽¹⁸⁾直至五十二年六月初五日(1713年7月26日)，康熙仍在詢問：“廣東得西洋之訊乎？”⁽¹⁹⁾



《康熙與羅馬使節關係文書》選頁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

此外，西文著作也記載了康熙向在宮廷服務的遣使會傳教士德理格（Teodorico Pedrini, 1671-1746）詢問西洋消息之事：

1713年8月24日（康熙五十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德理格將新作好的管風琴獻給皇帝，得到許

多贊揚。皇上甚至召他進宮，向他表示祝賀。在對他說了很長時間的和藹可親的話之後，皇上讓他和其他的官員一起告退。……德理格剛剛跨出宮門之際，皇上又叫住了他。有一位官員也想和德理格一起留下來，但是皇上未允，於是德理格就單獨和皇上在一起。皇上以一種非常和藹的態度和他談話，



有關“禮儀之爭”的拉丁文手稿（紙本手稿，共二卷。33 x 22 cm） 法國巴黎外方傳教會藏

低聲地詢問他有沒有甚麼新消息。……他的回答大體內容是：關於（西洋）消息的事我很遺憾，因為今年我們不可能收到任何消息了。澳門人把我們聯絡人都關到監獄裡去了。歐洲的船來到澳門，沒有人去發收消息、信件和津貼。求皇上保護我們，以皇上的名義下令讓他們恢復自由，讓他們繼續為我們做事，並且住到廣州去吧！……皇上和顏悅色仔細地聽着；然後又問是不是有人在阻礙收信？德理格回答說假如在澳門船到之時沒有人去收信，又怎麼能收到信呢？最後德理格請他維護他們。皇上面容和善，點頭示意，回答說，他會辦的，然後讓德理格告退。（20）

德理格是1710年元月2日從歐洲經由馬尼拉到達澳門，同時到達的還有傳信部（*Propaganda Fide*）派遣的其他五位傳教士，他們是馬國賢（Matteo Ripa, 1682-1745）、山遙瞻（Guillaume

Fabre Bonjour, ?-1715, O. S. A.）、龐克修（Giuseppe Ceru）、任掌晨（Gennaro Amodei）和潘如（Domenico Perroni）。（21）之後，因擅長音樂，德理格在宮廷服務，曾一度受到皇三子和康熙皇帝的重用，所以康熙向他詢問有關情況。上述史實均反映了康熙在遣使歐洲之後，心情急迫，試圖通過各種渠道打聽“西洋消息”，但是一直沒有得到明確的答覆。

教皇致康熙書抵達宮廷及翻譯的經過

與此同時，在歐洲當教皇格勒門德十一世從在華傳教士的來信及返歐傳教士的報告中得知多羅被囚之後，為使多羅早日擺脫囹圄，返回羅馬，於1709年3月2日給康熙皇帝寫了一封信，請求康熙善待多羅。這封信相當重要，體現了教皇為解決外交危機所作的努力。當時有傳教士認為：“這封信也許永遠也不會到達皇上的手裡；就算是皇上收到了

信，我們也不知道翻譯成中文的信是怎樣的。”⁽²²⁾但事實上，儘管此信屢經波折，最終還是到了康熙手中。1997年初，我們在羅馬傳信部檔案館找到了此信的中文譯本，全文如下：

格勒門德第十一教化王謹奉中華並東西塞外大皇帝之表曰：天主降厥天聰之明，予厥聖衷之安，為大皇帝之功，此我之所深願也。大皇帝秉廣王之權，具異常之德，明哲至聖，不但遍及西洋諸國，而周天下之人，無一不知也。余先曾將信任之臣，姓多羅名加祿者，原任伊洋地俄吉亞大主教⁽²³⁾，今為羅馬府聖教公會家爾地那爾⁽²⁴⁾之職，特差伊往中華，第一代為感謝諸傳教之士屢霑大皇帝柔遠重恩，第二亦代觀天主教中之事。隨後得知，多羅幸至大皇帝御前，親受格外隆恩，彼時余心從來未有

如此之忻愉者。及後又聞多羅不幸有失仁愛之澤，大皇帝疑惑多羅果真是余所差信任之臣否，而干大皇帝明恕之機，似獲不謹之罪，此時吾心從來無有如此之憂悶者。然我之憂悶，雖然恆苦於心，但為默想，明知多羅原毫無獲罪於大皇帝之心意，思至於此，足以略慰中心之憂慮也。向者多羅所寄之書，不止一次盛稱目見大皇帝非常之至德，詳錄屢屢身受洪仁之錫，而內云：今雖寫書，亦不能備述大皇帝之恩德。想多羅寄我之書感恩如此，則多羅獲罪之故，甚實難解。聞之大皇帝憎惡多羅，因論係天主教幾端傳於教中諸士者，有礙於中國之風俗。但彼所傳者，非一己之私心，乃教化王本來之意，所傳者與伊無干。想多羅原思我天主教普世之史書俱詳記大皇帝，永不可忘聖恩，且幸數年前蒙准天主教行於中華，而中華之人入教者，凡事規矩，宜合於天主教行，彼時多羅不得不想，大皇帝已准行教，則亦准絕不合於天主教之風俗，是以多羅始傳伊教中之言也。又未久有傳教之士自中國至羅馬府⁽²⁵⁾，報大皇帝之萬安，並帶中國風俗之辭論。余因報大皇帝之萬安，着至於前，相待甚厚，再待愈厚，俟後細觀所帶辭論之時，更可詳明之也。今不得不先暫說，吾原不敢誹謗中國名邦所有敬先祖敬先師之風俗，以報厥生教之本者，然而托賴大皇帝公義神明之德，敢求舊日所准在中國入天主教者，凡行敬先之禮，必皆合於天主教之清規，嚴為禁止，不可以敬至尊無對、造天地真主之禮，而敬凡如人類受造者也。再敢求大皇帝傳命多羅，如先隨意遊行，復歸於大皇帝洪仁之內。余因大皇帝先待多羅甚重，是以由大主教之位，又陞伊至家爾地那爾之職，乃教化王之後第一之尊位也，然因選彼以代我往中華名邦大國，是以舉之於我後第一尊位，以盡天主付我教化王愛人之任，又不得不仰求大皇帝保存天主教，並天主教中之事之人，平行於中國，蓋此輩人之本分，不但應明見於所講之道理，更應明見於所行之事，始不負大皇帝之德愛。蓋聖教之終始，俱宜小心，謹慎和睦，眾毫不得罪於人，



多羅肖像

蹈至順無逆之路，丹心存敬，凡秉於天主之權者，由帝王至於官員之眾，所命無傷於天主之戒，無有不遵奉者也。余實切望傳教之眾士，悉甘心以合於天主之戒，及我所囑之訓，皆守己分，不越規矩，又求保存之澤，倘有不明大皇帝之慈仁者，妄生議論，求為勿致阻格，俾得守分修道，而成己事。或者大皇帝有新禁之令，還望大皇帝洪慈柔遠之德，寬其禁約，復使之安居。今托大皇帝異常之德，伏望大皇帝准行已上所求諸事，心欲仰報萬一，唯求幸知大皇帝或有喜悅所能之事，余必盡心竭力圖維，雖相隔東西二海之遠，斷不致有負報答聖恩之意。天主降厥平安，予厥聖榮，以永大皇帝之躬，此乃余之深願也。此表所發之處，係羅瑪府聖伯多羅天主大殿漁人之印封。⁽²⁶⁾ 天主降生以後一千七百零九年馬爾西約月初二日。⁽²⁷⁾

那麼康熙究竟是何時收到這封西洋來信的呢？我們在巴黎外方傳教會（Missions Étrangères de Paris）的檔案裡找到這樣一份中文材料：

巡撫滿憲牌，本年九月二十二日，據該司呈稱，據廣州府中，據香山縣據住居澳門西洋人羅若德呈稱：四十九年七月內，有西洋嘆咭喇船董德略，帶有教化王奏書一封，留在德處。今年有德理格、馬國賢自北京寄書到廣東，稱說皇上問西洋的書信；又有撫院大老爺到澳訊問西洋書信，不敢隱瞞，故此將奏書獻上。據此，除原書上御覽外，合就飭行，修牌仰司，將羅若德交與澳門頭目，在澳門候旨，仍具遵由報查。康熙五十一年九月二十九日。⁽²⁸⁾

當時的廣東巡撫滿丕，是滿洲正黃旗人，他提到的帶信人董德略，則是比利時方濟各會會士 Franciscus Drion（1674-1713）。⁽²⁹⁾ 由於多羅已經去世，董德略帶來的這些信件由傳信部管理澳門事務的意大利神父羅若德（Joseph Ignatius Cordero, 1665-1740）收取⁽³⁰⁾，但他當時沒有將此事報告康



康熙帝便服半身像軸（絹本，設色，59.7 x 45.6 cm）
清宮廷畫家繪 故宮博物院藏

熙。直到康熙五十一年九月，即1712年10月間，羅若德才把這封信交給廣東巡撫滿丕。滿丕在康熙五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1712年10月23日）的滿文奏摺中已更為詳細提及此事，稱：

今年九月二十日，住澳門之西洋人羅若德呈文香山縣稱：四十九年七月，西洋船抵澳門時，西洋人董德柳帶來教化王此文書給多羅後，命具奏萬歲主子，業曾遣往。彼時多羅已病亡，因無具奏之人，將此文書留給我離去。此文書做何處理之處，我亦曾咨文詢問教化王，今已二年，仍無回音。今年五月，在京城之德里格、馬國賢等函告：萬歲主子曾問及西洋文書等語。適才巡撫抵澳門時，既又詢問西洋文書，豈敢把持不交出？請轉告。等語。奴才即將此文書出示住省城堂之西洋人龐可秀等人認看，俱稱是教化王之文書。文書既已封牢，奴才豈敢私自開啟，特遣家



人盛二齋捧敬謹奏覽。查得羅若德係多羅手下之人，原既住澳門，仍交付澳門之西洋頭目衛里多等人。為此繕折，恭奏以聞。⁽³¹⁾

滿丕的奏摺已大體講明信的來歷。從上述奏摺可知，教皇信於康熙四十九年七月，即1710年8月前後到達澳門⁽³²⁾，而多羅此時剛剛去世，並未見到此信⁽³³⁾。由於康熙對“西洋消息”非常重視，經常向傳教士詢問，同時命令滿丕向他隨時報告有關消息，因此滿丕得到這封教皇信之後，立刻派人將信送至京城。1712年11月29日，這封信終於輾轉到了康熙皇帝手中。

信到達的時候，由於精通滿漢雙語的耶穌會士巴多明(Dominique Parrenin, 1665-1741)一時不在，而另一位耶穌會士、曾經為康熙上過數學課的白晉(Joachim Bouvet, 1656-1730)當時正在暢春園，康熙立刻召見他和兩位遣使會士馬國賢、德理格翻譯此信，耶穌會士傅聖澤(Jean-François Foucquet, 1665-1741)和奧古斯定會士山遙瞻陪同觀見。⁽³⁴⁾馬國賢的日記裡對翻譯的過程有相當詳盡的記載：

1712年11月29日。……皇上收到信之後，把白晉神父、德理格和我叫到了宮裡。當我們陞見時，官員們以一種鄭重的口氣對我們說：你們看看這是否是教皇的信？我們看了信，一致同意說，這是聖座的敕諭。皇上又問道：這封信是寫給誰的？給我的，還是給多羅的（指多羅樞機）？我們看了地址，說是寫給陛下的。皇上以一種非常恰當的方式詢問我們：教皇通常以這種方式寫信給誰？我們三人回答說：給尊貴的人。……他把打開的信遞給白晉神父，讓我們三個給他翻譯，我們很準確地作了翻譯。……

在翻譯教皇的敕諭之前，皇上帶着一種震懾人的鄭重和嚴肅；我們開始翻譯之後，他極為仔細地聽着每一句話。在他聽到教皇對他的贊揚，對他皇位表示的崇高敬意，對他友好接待多羅樞機的感謝以及對他恩寵傳教士的感激

之時，我觀察到他的臉上有非常喜悅的神情。當教皇隨後談到對禮儀的禁止之時，皇上表現出更大的關注，他重複了兩遍：那麼說，教皇禁行了禮儀？——是的，我們回答說，他確實禁行了禮儀。——那麼，到底他禁行了哪些禮儀？皇上問道，看下去，看下去。——在這份敕諭裡，我們回答說，教皇沒有講他禁行了哪些禮儀。——他在後面會講到的，皇上說，繼續看下去。我們於是繼續翻譯敕諭，當看到教皇沒有給出細節之後，他說：那麼事情還是像過去一樣？德理格回答說，多羅樞機在他的“南京敕令”裡已經解釋了哪些禮儀是教皇所禁行的。——這個敕令是發佈給誰的？皇上問。——給我們其他的傳教士的，白晉和德理格回答說。然後，對話就糾纏到很多細節當中。⁽³⁵⁾

康熙在聽到這封信的口譯之後，仍要求白晉在數天之內呈上書面譯文。幾天之後，白晉偕傅聖澤把信譯好之後交給康熙。⁽³⁶⁾由於在打開信時，白晉和德理格、馬國賢的意見不一，因此請康熙寫了一個上諭。⁽³⁷⁾但由於多羅前後說法不一等原因，因此康熙要等待從歐洲來的新消息，再下諭旨：

康熙五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上諭：廣東巡撫滿丕奏摺，為西洋人有信帶至廣東廣州府事，有西洋密封一封，彼時即命白晉、德里格、馬國賢在御前翻譯，方知與多羅的書。馬國賢、德里格云：在多羅的人都囚禁炮臺，甚是受苦。朕又問及情由。白晉說，近日聞得他本處，恐其有訛言，故有此禁等語。朕覽與多羅之書，事總未完結，無庸發旨，等再來書，自然才定。朕又將多羅的事偶爾提起，多羅之言前後參差，因而難信，故有先旨。今雖為西洋人照舊看顧，總不斷孰是孰非，還等再奏。西洋書交趙昌等收訖。⁽³⁸⁾

馬國賢是由傳信部派到中國的，因服從教皇有關禮儀的決定，而與耶穌會士的態度相左，也與康

◀ 教皇格勒門德十一世像（採自 António Vasconcelos de Saldanha, *De Kangxi para o Papa, pela via de Portugal*. Instituto Português do Oriente, 2002, vol. 1, p. 71.）

今不得不先暫說吾原不敢誹謗中國名邦所有敬先祖敬先師之風俗以報厥生教之本者然而托賴 大皇帝公義神明之德敢求舊日所准在中國入 天主教者凡行敬先之禮必皆合于 天主教之清規嚴為禁止不可以教至尊無對造天地 真正之禮而敬凡如人類受造者也再敢求 大皇帝傳命多羅如先隨意遊行獲歸于大皇帝洪仁之內余因 大皇帝先待多羅甚重是以由天主教之位又陞伊至家爾地那爾之職乃教化王之後第一之尊位也然因選彼以代我任在 中華名邦失國是以舉之于我後第一尊位以盡 天主付我教化王愛人之任又不得不仰求 大皇帝保存天主教並天主教中之事之人平行于中國蓋此輩人之本分不但應明見于所講之道更應明見于所行之事始不負 大皇帝之德愛蓋聖教之終始俱宜小心謹慎和睦衆毫不得罪于人陷至順無^通之路丹心存敬凡秉于 天主之權者由帝王至于官員之衆所命無傷于 天主之戒無有不遵奉者也余實切望傳教之衆士悉甘心以合于天主之戒及我所囑之訓皆守已分不越規矩又求保存之澤倘有不明 大皇帝之慈仁者妄生議論求為勿致阻格俾得守分修道而成已事或者 大皇帝有新禁之令還望大皇帝洪慈柔遠之德寬其禁約復使之安居今托 大皇帝異常之^仁伏望大皇帝准行已上所求諸事心欲仰報萬一唯求幸知 大皇帝或有喜悅所能之事余必盡心竭力圖維雖相隔東西二海之遠斷不致有負報答 聖恩之意 天主降厥平安予厥聖榮以永 大皇帝之躬此乃余之深願也 此表所發之處係羅馬市聖伯多羅 天主大殿漁人之印封

天主降生以後一千七百零九年馬爾西約月初二日

格勒門德第十一教化王謹

奉

中華並東西塞冰大皇帝之表曰

天主降厥天聰之明予厥聖柔之安為



大皇帝之功此我之所深願也

大皇帝東廣王之權具異常之德明哲至聖不但遍及

西洋諸國而周天下之人無一不知也余先曾將信任之臣姓多羅名加祿者原仕伊洋地

俄吉亞大主教今為羅瑪府聖教公會家爾地那爾之職特差伊往中華第一代為感謝

諸傳教之士屢沾

大皇帝柔遠重恩第二亦代親

天主教中之事隨後得知多羅

幸至 大皇帝御前親受格外

隆恩彼時余心從來無有如此之忻愉者及後又聞多羅

不幸有失仁愛之澤

大皇帝疑或多羅果真是余所差信任之臣否而干 大皇帝明

恕之機似獲不謹之罪此時余心從來無有如此之憂悶者然我之憂悶雖然恒苦于心但為

默想明知多羅原毫無獲罪于

大皇帝之心意思至于此足以畧慰中心之憂慮也向者

多羅所寄之書不止一次盛稱目見

大皇帝非常之至德詳錄屢、身受 洪仁之錫

而內云今雖寫書亦不能備述

大皇帝之恩德想多羅寄我之書感思如此則多羅獲

罪之故甚實難解聞之

大皇帝憎惡多羅因論係

天主教幾端傳于教中諸士

者有碍于中國之風俗但彼所傳者非一己之私心乃教化王本來之意所傳教與伊無干想

多羅原思我

天主教普世之史書俱詳記

大皇帝永不可忘聖恩且幸教年前蒙准

天主教行于

中華而

中華之人教者凡事規矩宜合于

天主教行彼時多羅不得下想

大皇帝已准行教則亦准絕不合于

天主教之風俗是以多羅始傳伊教中之言也又未久

有傳教之士自中國至羅瑪府報

大皇帝之萬安並帶中國風俗之詳論余因教

大皇帝之萬安着至于前相待甚厚再待愈厚俟後細觀所帶詳論之時更可詳明之也



康熙帝西洋版畫像（銅版雕刻 37.5 x 25 cm）
法國巴黎吉美博物館藏

熙的看法相悖。雖然康熙曾一度對他表示不滿⁽³⁹⁾，但他身為皇帝寵愛的畫師，仍一直被留在御前。他不僅自己在宮廷裡站穩了腳跟，而且利用他的特殊身份幫助其他傳教士。當時因不領票，許多傳教士被放逐到澳門。1716年，龐克修因拒絕領票，並散發多羅和教皇有關禁止祭孔、祭祖的文件而冒犯了皇帝，在將被放逐之時，馬國賢利用他和康熙的關係，請求讓龐克修留在廣州。康熙看在馬國賢的面子上批准了這一要求：

康熙五十五年十月初四（1716年11月17日），趙昌、張常往請旨，馬國賢跪求奏稱皇上大恩，教龐克修在廣東料理衣服等語，具奏。奉旨：龐克修不曾領票，又私傳告示，理宜逐回。但馬國賢為他懇求，可傳與馬國賢，

着他嚴禁龐克修，不可生事，留在廣東罷。欽此。⁽⁴⁰⁾

從上面所引中西史料可以看出，馬國賢和德理格在“禮儀之爭”中起到了康熙和教皇之間重要的中介作用。⁽⁴¹⁾ 1714年12月9日，他們還代表康熙給教皇 Clement XI 寫信⁽⁴²⁾，請求教皇選派一些天文學、數學、音樂、繪畫、醫學和外科的人到中國為宮廷服務。⁽⁴³⁾

餘論

18世紀初，坐船從葡萄牙里斯本出發到澳門，即使不在中途停靠，大約也要經歷八個月的時間，而從澳門到北京，郵遞還要一個多月的時間，如果再考慮季風的影響，即使是在最順利的情況下，往返羅馬和北京兩地至少也得兩年多時間。空間的遙隔無疑延緩了教廷和清廷之間的溝通，加之其它因素，使交流更為複雜。

從上面的分析可看出，教皇信到達康熙手中的經過相當曲折。教皇信寫於1709年3月2日，由董德略乘英國船帶到澳門（1710年8月間），但直至1712年10月23日才到達巡撫滿丕手中，同年11月29日送達宮廷。因此，康熙見到教皇這封信時，已是近四年之後的事。在這一事件中，各方面的矛盾暴露無遺。

雖然耶穌會士早已知道教皇決意禁止祭祖、祭孔，但在派遣的使節沒有返回之前，還心存幻想，希望教皇能夠改變主意，因此在這段時間內，總是設法隱瞞“西洋消息”，免得康熙知道事情的真相，從而作出不利於天主教在中國傳播的決定。但最後，教皇方面的消息還是通過傳信部傳教士之手到達宮廷。即使在這樣的情況下，康熙皇帝除了兩次派遣特使之外，還於1716年印刷“紅票”（Red Manifesto），“紅票”附有滿文、漢文、拉丁文三種文字，全文如下：

武英殿等處監修書官伊都立、王道化、趙昌等字寄與自西洋來的眾人，我等謹遵旨，於

康熙四十五年已曾差西洋人龍安國、薄賢士，四十七年差西洋人艾若瑟、陸若瑟奉旨往西洋去了，至今數年，不但沒有信來，所以難辨真假，又有亂來之信，因此與鄂羅斯的人又帶信去，想是到去了，必竟我等差去人回時，事情都明白之後方可信得，若是我等差去之人不回，無真憑據，雖有甚麼書信，總信不得，因此唯恐書信不通，寫此字，兼上西洋字刊刻，用廣東巡撫院印，書不封緘，凡來的眾西洋人多發與帶去。康熙五十五年九月十七日。⁽⁴⁴⁾

教皇信到了之後，康熙還是對它的真實性半信半疑，這可從所頒“紅票”得到印證。康熙皇帝的本意想和教廷溝通，對“西洋消息”一直翹首以待。然而教皇和康熙的這次外交往來，最後以失敗而告終。教皇所寫的這封信，也未達到預期的目的。

教皇信到達澳門之後的兩年內，信被掌握在澳門傳信部的傳教士之手，遲遲沒有交出，此事不僅與澳門當局、香山縣、廣州知府、廣東巡撫有關，還和耶穌會士、傳信部傳教士相涉，因素十分複雜。對於其間澳門所發生的一切，將是我們下一階段研究的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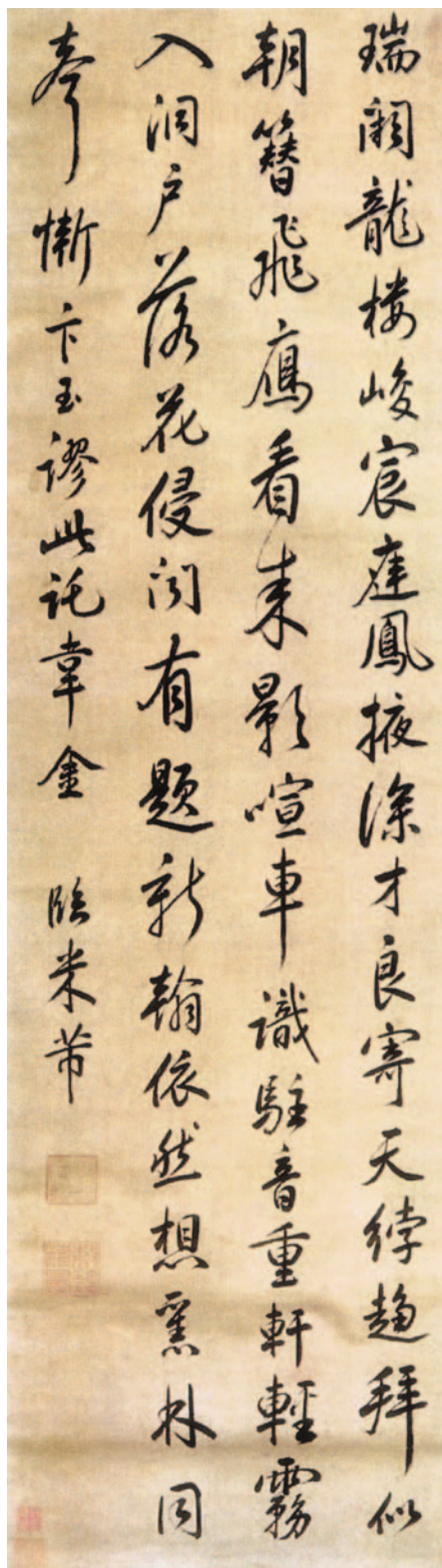
【註】

- (1) 參見韓琦：〈奉教天文學家與“禮儀之爭”(1700-1702)〉，《相遇與對話：明末清初中西文化交流國際學術研討會文集》，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3，381-399頁，根據羅馬耶穌會檔案館所藏檔案，詳細討論了奉教天文學家、欽天監耶穌會士與“禮儀之爭”的關係。
- (2) 關於多羅來華背景的研究，參見 A. S. Rosso, *Apostolic Legations to China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South Pasadena: P. D. & Ione Perkins, 1948; F. A. Rouleau, “Maillard de Tournon, Papal Legate at the Court of Peking. The First Imperial Audience (31 December 1705)”. *Archivum Historicum Societatis Jesu*, Rome, 31 (1962), 264-323; D. E. Mungello (ed), *The Chinese Rites Controversy: Its History and Meaning*. Nettetal: Steyler Verlag, 1994; John W. Witek, *Controversial ideas in China and in Europe: A biography of J.-F. Fouquet, S. J. (1665-1741)*. Rome, 1982; António Vasconcelos de Saldanha, *De Kangxi para o Papa, pela via de Portugal*.

- Instituto Português do Oriente, 2002, vols. II, 1-3. 羅光：《教廷與中國使節史》，臺中：光啟出版社，1961。
- (3) 羅馬梵蒂岡教廷圖書館 Borg. Cin. 316 (7)，參見韓琦、吳旻：〈“禮儀之爭”中教徒的不同聲音〉，《暨南史學》(二)，暨南大學出版社，2003，頁 455-463。
- (4) 下面所引 1709 年 3 月 2 日教皇信中則稱“代觀天主教中之事”。
- (5) 參見 Edward J. Malatesta, “A Fatal Clash of Wills: The Condemnation of the Chinese Rites by the Papal Legate Carlo Tommaso Maillard de Tournon”, in D. E. Mungello (ed), *The Chinese Rites Controversy*. Nettetal: Steyler Verlag, 1994, pp. 211-245.
- (6) 關於多羅來華及其反響，參見《康熙朝滿文朱批奏摺全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 年，和《康熙羅馬使節關係文書》，北平，故宮博物院，1932 年。此外，歐洲檔案館還保存有不少原始中文資料，尚待整理研究。
- (7) 《康熙朝滿文朱批奏摺全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頁 462。
- (8) Joseph Dehergne, *Répertoire des Jésuites de Chine de 1552 à 1800*, Roma, Paris, 1973, p. 16.
- (9) (法) 費賴之著，馮承鈞譯：《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上)，北京，中華書局，1995，頁 416-417。
- (10) 關於樊守義，參見魯利 (Paul Rule)：〈路易·范守易和澳門〉，《文化雜誌》，1994，頁 226-231。
-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康熙朝滿文朱批奏摺全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頁 544；頁 621；頁 633；頁 735-736；頁 741；頁 768；頁 798；頁 804；頁 868。
- (20) *La Congrégation de la Mission en Chine*, Paris, 1911, Tome I, pp. 179-181.
- (21) 參見 A. S. Rosso, *Apostolic Legations to China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South Pasadena: P. D. & Ione Perkins, 1948, pp. 183-184.
- (22) 巴黎外方傳教會檔案 AME 470A, pp. 277-285.
- (23) 即 Patriarch of Antioch.
- (24) 即 Cardinal，樞機主教。
- (25) 當指艾若瑟等人，1709 年 2 月抵羅馬，參見羅光《教廷與中國使節史》，頁 145。
- (26) 聖伯多羅天主大殿即羅馬聖彼得大教堂。“漁人之印封”即 Fishman's seal，因聖彼得是漁人出身。
- (27) “馬爾西約月”即 3 月。此信羅馬傳信部檔案館藏，Indie Orientali 1712-1714 (vol.12), fol. 482。羅光《教廷與中國使節史》(146 頁) 也提到教皇的這封信。此外，梵蒂岡教廷圖書館也藏有教皇信中譯本，承蒙 Michele Fatica 教授以複印件相贈，特致謝意。
- (28) 巴黎外方傳教會檔案 AME 430, fol.707.
- (29) 據 G. Mensaert et al., *Sinica Franciscana*, Roma, 1961,

vol. 6, p. 289, 注 116。董德略 1704 年 9 月 1 日從歐洲出發，被派往中國，1710 年到達澳門。但隨後便前往越南（Tonkin），1713 年在那裡去世。

- (30) 羅光《教廷與中國使節史》未考出此人的漢名。
- (31) 《康熙朝滿文朱批奏摺全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頁 823-824。董德柳應為董德略，龐可秀應為龐克修。
- (32) 據 John W. Witek, *Controversial ideas in China and in Europe: A biography of J.-F. Fouquet, S. J. (1665-1741)*. Rome, 1982 一書，此信在多羅死後一個月到達澳門，而多羅死於 1710 年 6 月。
- (33) 當時與此信一併帶來的，還有其它從歐洲來的信，都是給多羅的。
- (34) John W. Witek, *Controversial ideas in China and in Europe: A biography of J.-F. Fouquet, S. J. (1665-1741)*, p. 221.
- (35) *La Congrégation de la Mission en Chine*, Paris, 1911, Tome I, pp. 175-178. 參見 Matteo Ripa, *Giornale (1705-1724)*. Introduzione, testo critico e note di Michele Fatica, Napoli: Istituto Universitario Orientale, vol.1 (1705-1711), 1991, vol. 2 (1711-1716), 1996, vol. 2, pp. 92-100.
- (36) John W. Witek, *Controversial ideas in China and in Europe: A biography of J.-F. Fouquet, S. J. (1665-1741)*, p. 223.
- (37) 關於此事，見龔當信，載 H. Cordier, *Revue de l'Extrême-Orient*, III (1887), pp. 46-47.
- (38) 羅馬傳信部檔案編號 Indie Orientali 1712-1714 (vol.12)。此件又藏羅馬耶穌會檔案館 Jap. Sin. 186，同頁有紀理安手跡。
- (39) 參見《康熙與羅馬使節關係文書》，北平，故宮博物院，1932）及方豪《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中）“馬國賢”，中華書局，1988，頁 343-348
- (40) 巴黎外方傳教會檔案館，AME 431 (1715-1724).
- (41) 教皇信中譯本之所以保存在羅馬傳信部檔案館，應該就是馬國賢寄回的。
- (42) 見上引 A. S. Rosso, *Apostolic Legations to China*. pp. 298-301. 亦見《康熙與羅馬使節關係文書》，北平，故宮博物院，1932。
- (43) 參見韓琦：“從中西文獻看馬國賢在宮廷的活動，” in *Matteo Ripa e il Collegio dei Cinesi* (Atti del Colloquio Internazionale, Napoli, 11-12 febbraio 1997), eds. Michele Fatica and Francesco D'Arelli (Napoli, 1999), pp. 71-82.
- (44) 法國國家圖書館東方手稿部藏，藏書號 Courant 1335，見 Monique Cohen & Nathalie Monnet eds., *Impressions de Chine*. Paris, 1992, pp. 118-119. 除巴黎以外，羅馬、英國和美國也藏有多份紅票。



康熙帝臨米南宮行書詩軸（綾本 168.5 x 40 cm）原藏小莽蒼蒼齋